

购“刷脸支付设备”送积分兑股权?

男子靠“空气币”诈骗3500余万元获刑十年

警戒线

宣讲会上设骗局

2020年12月,受害人张先生经朋友介绍,接触到星某公司推广的“刷脸支付设备”项目。为深入了解,他特意参加了该公司在外地举办的宣讲会。会上,被告人吴某等人轮番上阵,描绘了一幅“投资刷脸支付,赠送XD通证积分,积分可兑股权、可变现”的财富蓝图。

据张先生回忆,吴某等人宣称,投资者只需支付不同等级的加盟费,推广刷脸支付设备即可加入“星某生态”,成为“蜜蜂”“蜂王”或“生活馆”级加盟商,名下设备每笔刷脸

以推广刷脸支付设备为噱头,打着元宇宙的幌子,编织“三倍投资回报”“积分兑股权”的谎言,操控“空气币”收割投

资人资金3500余万元。近日,经闵行区检察院提起公诉,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吴某有期徒刑十年,并处罚金。

支付交易均可获得4个XD积分。更诱人的是,他们承诺通过“开放金融发车”玩法,XD积分可兑换为GDFC虚拟币,并声称能获得“上不封顶的三倍收益”,甚至承诺公司将来在纳斯达克或香港上市后,积分可转为股权,享受分红。

为增强可信度,吴某等人还虚构公司背景,称GDFC币由新加坡某知名公司发行,星某公司已获得使用权。张先生信以为真,先后投入198万元购买GDFC币。然而,他并不知道,自己正一步步陷入一场精心设计的骗局。

制造假象继续骗

2021年年中,GDFC币价格暴跌至几近归零。眼见资金链即将断裂,吴某等人又推出所谓“GM融合”项目,声称可将GDFC币转换为ME虚拟币,并组织人员人为炒高ME币价格,制造“币值回升”的假象,诱使受害人继续投入资金。张先生在该项目中再次损失约40万元。

有类似遭遇的受害者不止张先生一人。警方陆续接到多起报案,涉案虚拟币均无法兑付,投资者血本无归。2024年4月18日,闵行区检察院

以诈骗罪对被告人吴某批准逮捕。

“虚拟币、元宇宙不是诈骗的‘护身符’,再隐蔽的包装也掩盖不了资金的真实流向。”承办检察官表示,案件办理中,团队通过梳理上千条电子证据,追踪复杂资金链路,最终锁定赃款流向吴某等人控制的个人账户的关键证据。经审计,吴某等人共骗取资金3500余万元。

穿透打击显成效

针对案件涉及虚拟币、元宇宙等新概念,承办检察官从案件中挖掘细节,引导公安机关穿透资金账

户,查明资金来源和去向,固定电子数据,充分运用专业机构出具分析报告,查明涉案虚拟币系涉案人员自行发行、不具有实际价值的“空气币”,所谓“新加坡科创板授权”“上市兑股权”全是虚构的。

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,吴某利用虚拟币的匿名性和洗钱属性,通过多次资金倒手、转换积分等方式,刻意躲避资金流穿透,并持续炒作ME币价格。承办检察官围绕收集调取被害人陈述,对被害人损失、涉案钱款流向开展审计等进行补充侦查,进一步明确了涉案虚拟币的交易流程和盈利模式,最终认定吴某的行为构成诈骗罪。2025年2月14日,闵行区检察院以诈骗罪对吴某提起公诉。法院经审理,作出上述判决。

本报记者 赵菊玲

通讯员 杨莹莹 李翔

警民合力救回一命 垂钓打盹失足落水命

岸。此时,落水者浑身湿透,哆嗦着说道:“鱼一条没钓到,自己差点被鱼钩走了!”

原来,年近60岁的杨先生下午去到该处河边钓鱼,不巧的是没有鱼上钩,沉闷无趣时后杨先生打起瞌睡来,最后竟然深睡忘记险境,一个趔趄滑入15米宽的河水里。所幸离岸不远,边上又有钓友及时相救。民警向所里汇报警情后,将杨先生先就近带至派出所,帮其换上干爽衣服,并递上热茶驱寒。半小时后,杨先生面色逐渐恢复,民警又驱车将其送回家。家属得知经过后,连声感谢民警的及时救助。

警方提示

垂钓爱好者在户外垂钓时务必注意安全,最好结伴出行,尤其要远离陡坡、深水区域,避免疲劳操作。

小偷扭转摄像头方向 “掩耳盗铃”式盗窃8000元

警方循线一小时破案追回赃款

本报讯(记者 解敏)近日,一小偷开门进入楼上邻居家,把正对他的摄像头扭转方向后大胆行窃,主人远程发现后报警,警方仅用一小时便将小偷抓获,追回赃款8000元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李某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住在市区的张先生通过视频安防设备手机App,查看崇明陈家镇老家的情况。张先生不看不要紧,一看吓一跳,一名戴眼镜的陌生男子正在家里翻找什么,男子看到桌上的摄像头时,竟毫无顾忌地将摄像头调了个方向,视频里只能看到一面白墙。

张先生立即联系到自己的母亲,等母亲赶回家时,陌生男子早已离开,餐边柜上钱包里的8000元现金也不见了踪影。确定家中遭贼

后,张先生急忙报了警。

陈家镇派出所民警陈飞帆迅速上门了解情况。原来,张先生住在市区,老家只有其母亲居住。老人住在5楼,楼上楼下邻居都是熟人,为方便日常进出,老人平时都是把钥匙插在门上不拔的,没想到当天发生了入室盗窃。经检查,家里被窃现金8000元。

根据张先生提供的线索,陈家镇派出所会同刑侦支队立即展开调查,并很快确定了入室盗窃男子的身份,嫌疑人李某一小时后被抓获。到案后,李某对其盗窃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

据交代,犯罪嫌疑人李某租住在张母同一楼栋的一楼,平时主要从事空调维修工作,案发前一周其接到一单业务,地址恰巧也在同一

楼栋的6楼。李某修空调经过5楼时,瞥见张家人户门钥匙没有拔掉,就留了个心眼。10月9日上午,李某准备回外省老家前,心生歹念,又去5楼看了看,让他窃喜的是钥匙依旧插着,于是就发生了张先生在摄像头里看到的一幕。

让李某没想到的是,他认为将摄像头转个方向就不会被发现,最后偷来的钱还没有焐热就被抓了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李某因涉嫌盗窃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警方提示

邻里和睦、互帮互助是传统美德,但居家安防意识切不可松懈,不可将入户门钥匙一直插在门上或放置在门口易被发现的地方。

征收故事

老人权利被侵犯,通过诉讼来维权

刘老伯居住的公房被征收了,儿子刘某将房屋征收补偿款占为已有,却不尽赡养义务,刘老伯无奈把儿子告上了法庭,通过法院判决讨回了公道。

刘老伯已九十三岁高龄,有一子(刘某)一女(刘女士)。刘老伯早年丧妻,一人含辛茹苦把孩子养大成人、结婚成家,实在不易。按说子女应该加倍感恩孝顺才对,但刘某不仅侵吞老父亲的财产且拒不履行赡养义务。刘老伯在上海有一套承租公房(以下简称“系争房屋”),承租人为其本人。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刘某和刘女士各自结婚成家后,先后搬出系争房屋,户口随之迁出,系争房屋只有刘老伯一人居住。刘某婚后于1988年享受了一套面积为25.4平方米的单位福利分房。婚后,刘某逐渐和父亲感情疏远,最后竟发展到对老父亲不管不问。老人的生活全由刘女士一人照顾。2008年1月,多年未上门的刘某找到老父亲低头认错,表达了想把自己的户

口迁入系争房屋的想法;老人改善父子关系心切,就答应了。一年后,刘某要求父亲把系争房屋的承租人让他。在刘女士的阻拦下,刘某最终出具了有其亲笔签名的书面承诺,上写有“同意父亲把承租人变更为我本人,今后若遇到该房屋动迁,我保证放弃动迁利益,把所有的动迁利益都给父亲”。刘老伯和刘女士也在承诺书上签字同意。在此情况下,系争房屋承租人变更为刘某。2019年后,刘老伯患病生活不能自理。

2023年9月,系争房屋被纳入征收拆迁范围,刘某作为承租人和征收单位签订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,获得征收补偿款共计538万余元,均被刘某领走控制,之后刘某对老人又是不管不问,甚至连老人入住养老院的费用也不愿支付。

刘女士找到我们代老父亲咨询。我们给她梳理分析,认为系争房屋的征收补偿款均归属于刘老伯一人所有。首先,刘某享受过

福利分房,且福利分房的面积完全达到了当年住房解困标准,根据相关政策和法律规定不能被认定为房屋同住人。其次,刘某已作出书面承诺,该承诺对其自身有法律约束力。虽然房屋承租人在征收补偿时不受是否享受过福利分房的限制,但是本案的特殊情况是,刘某在变为房屋承租人时,向父亲出具过书面承诺,承诺放弃系争房屋的征收补偿利益,认可所有征收补偿利益均归属于父亲所有,且刘某、刘老伯和刘女士均在承诺书上签字,该承诺书具有家庭协议性质。

根据上海高院关于处理房屋动迁补偿款分割问题的相关意见,该协议性质的承诺不违反法律和政策规定,具有法律效力。再次,在刘某和老父亲利益冲突的情况下,女儿刘女士作为刘老伯的法定代理人,有权代理父亲向刘某主张权利。

后刘女士代刘老伯委托我们代理起诉维权。案件的走向和判决结果符合我们之

前的分析预测,法院认定刘某出具的承诺书具有家庭协议性质,刘某书面自愿放弃系对自己权利的处分,该承诺真实合法有效。最终法院判决系争房屋的所有征收补偿款均归属于刘老伯一人所有,判令被告归还原告房屋征收补偿款。判决生效后,通过申请强制执行,刘老伯最终拿到了判决所得的征收补偿款。

上海方洛律师事务所
(23101201010282341)
韩迎春律师执业证号
(13101200711142563)

每周六、周日(下午1时到下午6时)
为固定接待免费咨询时间,其他时间当面咨询需提前预约

电话:15901996168
地址:普陀区常德路1211号宝华大厦1302室(轨交7号线、13号线长寿路站,6号口出来即到)